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苏市监管知促发〔2021〕5号

关于开展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三年复核 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苏州工业园区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打造产业科技创新高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苏委发〔2016〕30号）精神和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工作的通知》（苏知发〔2021〕33号）要求，推动我市企业积极有效开展贯标认证工作，我局决定对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第三方认证三年复核的企业进行奖励，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奖励对象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各区通过贯标第三方认证三年复核的企业（已获得 2017 年度市级贯标认证奖励的企业除外）。

二、申报程序

申报企业向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递交申报材料，经所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审核后报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申报截止时间

2021 年 8 月 30 日。

四、相关要求

（一）认真准备，及时报送

企业根据要求认真填写“苏州市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三年复核奖励申报材料”（附件 1），并附国标认证复核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装订成册（材料加附件 10 页内，A4 纸打印）。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收到申报材料后进行审查并提出意见加盖公章，填写“苏州市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三年复核奖励统计表”（附件 2），将企业申报材料和统计表纸质件各一份及材料电子件（含申报表和统计表）于 8 月 30 日前报送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产业促进处（联系人：黄建强，电话：69821307）。

（二）广泛宣传，严格把关

此次奖励旨在深入贯彻上级文件精神，推动我市企业积极有

效开展贯标认证工作。各区要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要求，以此次奖励为契机向企业宣传扎实开展贯标工作对提高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一步推动辖区内企业认真开展贯标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提高贯标工作实效，推动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的提高。同时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查把关，结合企业平时开展贯标工作的实际情况提出推荐意见。坚决杜绝将有失信行为、开展贯标工作不实、申报材料作假等不良行为情况的企业纳入奖励范畴。

- 附件：1. 苏州市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三年复核奖励申报材料
2. 苏州市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三年复核奖励统计表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7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苏州市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

三年复核奖励

申 报 材 料

国标认证复核证书编号: _____

申 报 单 位: _____ (单位盖章)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二〇二一年七月

企业名称					
所属产业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政编码	
企业性质		职工人数		研发人数	
知识产权专/ 兼职人数		专利代理师 人数		知识产权工程师培 训合格人数	
贯标备案 时间		绩效评价合 格时间		国标认证三 年复核通过 时间	
2020 年度企业总产值（万元）			2020 年度企业利润（万元）		
2020 年度研发投入及占上 一年度利润的比值			2020 年度知识产权投入及占研发投入 的比值		
本单 位的 主导 产品					
主要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如数量较多可另附清单)				
本单位拥 有的知识 产权情况 (2017 年 至 2020 年)	专利申请总量 (件)	发明专利 申请	实用新型 专利申请	外观设计 专利申请	国境外专利 申请
	专利授权总量 (件)	发明专利 授权	实用新型 专利授权	外观设计 专利授权	国境外专利 授权
	商标注册量		版权登记量		其他

贯标工作 总结(含企业 基本情况、知 识产权工作情 况、贯标工作 开展情况、第 三方认证情况 等)	
--	--

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知识产 权局)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市场监 督管理局 (知识产 权局)审批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苏州市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三年复核 奖励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通过复核证书编号	地区	通过时间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30 日印发
